

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结合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边可仁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认为报告相关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

的议案》

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公司资产进行减值测试。以202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，对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有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。公司对截至2025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，如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存货、合同资产等进行了全面核查和减值测试，并根据结果相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2日